

合同编号: HA2024-F-165

安全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: 固阳县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: 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有限公司



甲

甲方（盖章）：固阳县兴隆矿业有限
责任公司

通讯地址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 董月明

联系电话： 15847642199

传真号码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 号：

行 号：

邮政编码：

签订日期： 2024.12.13



乙 方

乙方（盖章）：内蒙古隆安安全评价
有限公司

通讯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创业园
区研浩科技楼

法定代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委托代理人： 陈永刚

联系电话： 15034713557

传真号码： 0472-6975486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包头开发区支行

帐 号： 152001480018018017238

行 号： 301192000066

邮政编码： 014010

签订日期： 2024.12.13

